

黃洪 (2006) <<香港社區經濟發展的經驗：社區工作如何面對貧窮及社會資本弱化的挑戰>> 在 張振成、許臨高、蘇景輝及羅秀華 編 <<華人社會社區工作的知識與實務>> 臺北市: 松慧

# 香港社區經濟發展的經驗： 社區工作如何面對貧窮及 社會資本弱化的挑戰

黃洪博士

香港中文大學社會工作學系

助理教授

聯絡地址: 香港沙田香港中文大學社會工作學系 電郵: [hwong@cuhk.edu.hk](mailto:hwong@cuhk.edu.hk)

## 香港貧窮及社會資本弱化的狀況

香港的貧窮及貧富懸殊問題日益嚴重<sup>1</sup>。一九九七年亞洲金融後，香港的經濟持續下滑，在二〇〇二年五至七月香港的失業率高達 7.8%，有二十七萬五千人失業。香港的實質平均薪金指數由 1999 年第一季的 100 下降至 2002 年第三季的 98.6，顯示香港僱員的收入實質下降。2001 年人口統計普查顯示，香港堅尼系數由 1981 年 0.451 持續上升至 2001 年有紀錄以來最高的 0.525，亦表明香港的收入分佈愈來愈走向不平均(政府統計處, 2001)。

近年不少學者均採用了「社會資本」(social capital)的概念去分析各地的貧窮狀況，並以社會資本為工具檢視消除貧窮的政策是否有效(Bebbington, 1999; Friedman, 2001; Mitlin, 2001; Saegert, Thompson, & Warren, 2001)，但不同學者對社會資本的定義並未能達成共識(李惠斌及楊雪冬, 2000; 林南, 2001)，另有學者指出「社會資本」亦產生負面的作用與影響(Portes, 1998; Portes & Landolt, 1996, 2000)。雖然如此，社會資本的概念對於社會政策，尤其是與消除貧窮及經濟發展有關的政策仍有非常重要的影響 (Fukuyama, 2002)。

從個人或微觀的角度出發，社會資本是指個人透過與他人的社會聯繫 (social tie) 而獲得的經濟資源、資訊或機會。從社會、團體組織或宏觀的角度出發，社會資本指一個社會或組織透過組織之間或社會中的規範、網絡與信任來促進集體行動去實現共同利益 (Putnam, 1993)。Putnam (2000) 認為，一個人的社會資本可以從他/她所擁有的社群網路來描述和量度。故此社會資本是指藉助於所佔據的社會關係網絡而把握的資源、財富、資訊或機會。一個人的社會資本愈多，能動員的資源就愈多，在生活和工作上解決問題的能力就更強。社會資本源自人際關係是集體性的，亦會因為人際關係的破壞而消失(Coleman, 1988)。

---

<sup>1</sup> 本文的數據自我與城市大學社會科學部李劍明先生所進行的「香港貧窮線研究: 跨學科的分析」, 有關研究獲香港研究資助局的「角逐撥款資助」(編號: CityU 1184/99H) 資助, 才能順利進行, 謹此致謝。

Wilson (1987)詳細分析失業問題嚴重如何令芝加哥市中的舊城區愈來愈破落，而成爲貧民窟。Wilson 指出黑人貧民社區中的中產階級往郊區外移，令貧窮社區中缺乏傳播價值、模範、及資訊的組織。失業人士及其家庭缺少收入，多依靠社會福利爲生，所以並沒有多餘的開支去作閒暇及社會參與的活動，再加上少數族裔及弱勢社群所面對社會的歧視及排斥，令失業人士較難與其他社群接觸及聯絡，造成其處於封閉及同質的網絡中。所以失業問題惡化與社會資本的弱化可理解爲互爲因果，變成惡性循環 (Rankin & Quane, 2000)。

社會資本很多時不是靠強聯繫(strong tie)的動員，而是倚賴和較陌生的人建立聯繫及結連不同的弱聯繫(weak tie)的力量。通常，人不只與單一社會網絡有關，而會同時與多個社會網絡有聯繫。參與社會的層面越多，那人就會有較多的弱聯繫網絡，而且這些網絡性質重複的機會就越小。網絡群越不重複，可獲取的資訊和資源也較多樣化，因而那人擁有越高的解決問題能力。

Granovetter (1981)指出由僱主往往認爲由僱員介紹來的新員工將會更可靠，所以透過在職員工的引荐是非技術及半技術勞工尋找工作最有效的途徑，而這正正依據是個人社會網絡中不重覆的弱聯繫，而不是依靠同質的強聯繫。失業人士的社會資本的弱化，令他們與在職人士的社會聯繫減少，因而亦令他們難於進入勞動力市場。

Paugam (1999)根據法國的經驗指出貧窮人士被迫生活於孤立之中。窮人爲了嘗試掩蓋本身的不幸，對於那些可能接近他們的人保持較疏遠的關係。他們令人羞恥的生活狀況令他們認爲自己並不屬於任何的階級。Paugam 指出法國的失業人士很多時對於家人之外的親屬都會保持疏遠的關係。而職業生涯愈不穩定，家庭關係可能就根本不存在。男性比女性對這孤立的現象更敏感以及更易於內化。這解釋了現時廣泛存在於高失業率的社區中的社會網絡解體的現象。

Saegert, Thompson 及 Warren (2001)指出可以透過三方面利用社會資本來協助貧窮社區脫貧。首先，在社區內部可以加強連結式社會資本(bonding social capital)。在貧窮社區中加強人們之間的社會連結及有效組織可以提供基礎令窮人

可以發展能力去面對貧窮問題、去重建社區、以至有方法去控制自己的生命。其次，在社區之間可以加強橋樑式社會資本(bridging social capital)。就算貧窮社區可以有強大的連結式社會資本，居民間能有機構所作的連結而有共同的需要和期望。可是，若這些貧窮社區缺乏更廣闊的連繫，這些社區仍會繼續面對勢孤力弱的問題，而不同社區橋樑式的連結，可以為貧窮社區帶來更大的資源與機會。而長遠來說，這能在不同社區之間建立信任與合作，為全社會提供消滅貧窮的共識。最後，貧窮社區的社會資本須與主流的經濟及政治機構連結，而產生協力(synergy)效應，說明若政府能與社區網絡合作，而非壓迫或漠視其存在，而公私營之間的合作是官民之間有同一的社會網絡。

## 香港社會資本的變化

在六、七十年代香港經濟起飛時，百業興盛，尤其是製造業、服務業和非正規經濟均有長足的發展。在製造業和服務業中的工人透過建立行業性的人際網絡，創造自身的社會資本，從而獲取資訊和資源，增加額外的經濟利益。這些行業性網絡通常於工作間或工作的地區建立。

而在非正規經濟(informal economy)部門，市場集結地(marketplace)成為地域性生活網絡建立的場所。非正規經濟部門的網絡協助成員有效及靈活地集結資訊和資源去創造經營和生存空間。這種低下層在日常生活中建立的以鄰里、街坊、工友、或小老板組成的地域性生活網絡，為勞工提供著社會資本(如介紹工作、交換勞動市場的訊息)，令勞工避免下滑至勞動市場的底層。社區作為聚集的空間成為創造社會資本的基本條件。

黃洪及李劍明(2001)對邊緣勞工的質性研究指出自八十年代中期，香港出現經濟轉型和去工業化、導至行業性網絡弱化。不少行業的經濟活動不斷退縮。在沒有經濟活動的支持下，原本行業網絡所發揮的節省交易成本作用也沒有必要。當然行業網絡不會單單因為失去經濟功能而消失，它還會發揮感情支援和社交作用。但失去經濟活動意味著工作間不復存在，再不能提供原有的聚集功能，使網

絡逐漸瓦解或因資訊及資源萎縮而失去其支援能力。當整個行業受到打擊時，同質的網絡原本可以發揮互相支援的作用亦弱化。在行業不景氣時，成員資訊和資源一同縮減，大大弱化透過網絡集體地解決個別成員問題的能力，亦即是面對社會資本的消失。

政府新市鎮的城市規劃政策及市區重建政策，令舊區土地成為賺錢的商品，舊區空間的變遷既改變了原來舊區的經濟活動，亦瓦解了勞工過去在原區建立多年的生活及工作網絡，令他們的生存空間愈來愈少。大型連鎖店及超級市場的興起亦威脅非正規經濟的生存。貧窮人士社會資本累積所依托的舊市區空間以及非正規經濟的活動受到嚴重的擠壓，面對雙重的打擊。

在缺乏物質及人力資本下，家庭社會資本成為貧窮人士的唯一倚靠。不少貧窮人士就是靠家庭社會資本來維持生活。但家庭核心化、單親家庭的增加令家庭網絡弱化亦把貧窮人士最後所能倚靠的家庭社會資本削弱。

有較大接觸網絡的人，和網絡較小的人們比起來，更能佔有獲取較高資訊和解決問題能力。可是人們會跟喜歡自己相似的人發展關係，因為社會條件相似的人們有較多共同的利益，關係就比較持續。在人際網絡篩選與重組的過程中，人們持續投資情緒、情感，來強化彼此的信任基礎及交易穩定性。其和街坊、朋友的交易網絡被轉化為教導、關心、分享的社會關係；上下線之間的利益聯繫被改造成相對封閉的和同質的「仿家庭衍生網絡」。

黃洪及李劍明進一步指出負面社會定型所產生的社會排斥正阻礙被排斥者透過社交活動去建立異質不重複網絡，從而失去創造社會資本的機會。被排斥的弱勢人士便容易處於上述同質化的「仿家庭衍生網絡」中。上述分析連繫了貧窮、社會排斥與社會資本的關係。

黃洪(2004)進一步利用「制訂香港貧窮線:跨學科研究」(香港貧窮線研究)，以定量分析的方法研究分析 1,502 戶的特色、消費模式、生活狀況及社會網絡的情況。量度被訪者「社會排斥」及「社會資本」，比較貧窮人士與非貧窮人士「社會資本」的規模及性質。研究員以住戶人均開支 3750 元作為香港的貧窮線，人

均住戶開支每月少於\$3,750 港元的住戶便界定為貧窮住戶，而所有貧窮住戶的成員便被界定為貧窮人士。

## 貧窮人士的社會資本較弱

香港人透過社會網絡直接可以獲得或調用的資源，主要是從有關親友的網絡中獲得經濟支援。我們以「可以借錢的親友數目」來量度被訪者經濟支援網絡的大小。除實質的經濟支援外，社會網絡另一重要的作用是資訊流通的管道，介紹工作可說是最重要資訊之一，亦是建立網絡的主要功能。我們以「可以介紹工作的親友數目」來量度被訪者介紹工作訊息網絡的規模。最後，我們認為人際之間的「信任」是相互利益協調和合作的基礎，我們視「信任」是測量社會相互協調及合作的指標，我們以「可信任的親友數目」來量度被訪者能有相互信任網絡的規模。

我們以「經濟支援」、「資訊流通」與「相互信任」三個社會網絡人數的總組成社會資本的指數，有關指數的效度(reliability)頗高 ( $\alpha=0.756$ )。研究顯示貧窮人士的社會資本較比非貧窮人士較低，貧窮人士的社會資本指數是 6.01，比非貧窮人士的 8.88 明顯為低。貧窮人士的三類社會網絡的規模明顯小於非貧窮人士。其中以介紹工作的網絡的差別與是否貧窮的相關最顯著。貧窮人士的經濟支援網絡較非貧窮人士小，筆者估計一方面是由於長貧難顧，親友只能提供短期的經濟援助，而未能長期提供援助。而另一方面亦由於貧窮人士的親友很多時本身亦面對經濟困難而自顧不暇。所以，貧窮人士在經濟出現困難時，可以借錢予以協助的親友數目不多。這顯示貧窮人士的家庭及親友作為經濟支援及危機緩衝的功能比非貧窮人士為低，相對非貧窮人士來說，貧窮人士有需要透過家庭以外的制度例如社會保障制度才能應付經濟可能出現的危機。

貧窮人士的可介紹工作社會網絡的規模亦較非貧窮人士為少。貧窮人士主要依靠親友網絡的非正規途徑來尋找工作，而並非依靠勞工處、報章等正規途徑來尋找工作(黃洪及蔡海偉, 1998)。由於香港貧窮人士可介紹工作的親友網絡相對

非貧窮人士來說較少，亦即表示貧窮人士透過親友網絡來尋找工作機會較非貧窮人士為低，這減低了貧窮人士透過工作而脫貧的機會。

貧窮人士的可信任親友的社會網絡的規模亦較非貧窮人士少。要維持親友間信任的關係，須有經常的社交接觸，及對等的互動。但由於經濟的匱乏，限制了貧窮戶社交網絡的發展，所以其可信任親友的網絡亦比非貧窮戶的規模少。

但並不是所有貧窮人士的社會資本均弱，貧窮與社會資本有不同的向度，從研究的結果，我們知道貧窮人士中，年齡較低、家庭人數較多、以及失業的月數較短的失業人士，其社會資本會較高。這一方面說明，家庭仍是貧窮人士集中社會資本的主要機構，所以家庭人數較多的住戶，可透過家人而有更大和更多元的社會網絡，其社會資本亦較強；另一方面，我們亦了解到貧窮人士的就業所建立的「工友網絡」（指透過工作所認識的同事、朋友、僱主以至商業伙伴所組成的介紹工作及介紹生意的網絡）及社會聯繫亦是社會資本的重要來源，在日後的研究中，我們可深入了解貧窮人士的家庭和就業與社會資本的相互關係，以便能找出方法增加貧窮人士的社會資本。

## 貧窮人士社會網絡的同質化

我們發現有三成貧窮人士的社會網絡中出現無業者比在業者多的情況。無業是貧窮及低收入的主要原因，這顯示有相當部份貧窮人士的社會網絡出現同質化的情況。無業的親友本身亦面對失業及生活的壓力，所以較少機會可以提供經濟支援以及尋找工作信息與途徑，所以同質化的社會網絡對貧窮人士所能提供的支援較少，亦顯示其社會資本的貧乏。

## 小結：扶貧須關注社會資本弱化

世界銀行近年修改其多年只著重以經濟發展來解決貧窮問題的政策，認為脫貧的政策並不能單靠對貧窮人士的經濟援助，反而是要協助貧窮人士及社區建造社會資本，才能根治貧窮問題，而不少研究及實踐亦推動以建造社會資本來對抗

貧窮 (Saegert, Thompson and Warren, 2001)。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亦開始重視建造社會資本，行政長官董建華特別撥出三億元成立「社區投資共享基金」，以建立社會資本為目標，但有關基金並沒有特別針對香港的貧窮人士及弱勢社群，亦並非以解決貧窮問題為首要目標，可見政府仍未視建造社會資本是直接解決香港嚴重的貧窮問題的策略，而只是視之為加強市民凝聚力的手法。忽視以建造社會資本作為解決貧窮問題的主要策略，很可能是由於香港對社會資本的本土研究及討論仍處於起步的階段，無論是政府、公民社會以及學術界對於社會資本的理念、量度及如何建造仍不清晰。

黃洪(2004)指出貧窮人士所面對的不單是經濟匱乏問題，而是社會資本貧乏所造成的影響。所以對抗貧窮的政策應針對貧窮人士社會資本的貧乏。

在選擇什麼社會政策來解決貧窮問題時，單以社會保障政策如綜援及高齡津貼等現金援助的方法只能解決貧窮人士的經濟匱乏的問題，但社會保障政策較被動式的福利保障並未能解決貧窮人士社會資本不足的問題，而且由於社會出現對接受綜援人士的負面標籤如「綜援養懶人」，社會保障的受助人很可能面對主流社會的社會排斥，進一步迫使受助人處於社會孤立的狀況，減少其本來已經很不足的社會資本，而令其真正脫貧的機會降低。

黃洪亦指出貧窮人士社會資本的貧乏與貧窮狀況的持續互為影響，構成惡性循環。如何避免貧窮、失業及就業不穩定勞工的社會資本進一步消失，甚至重新發展及建設這些貧乏人士的社會資本，改善其「社會資本的貧乏」，成為協助這些人士突破貧窮困局的重要策略，亦是更積極主動脫貧政策的方向。

社會工作過去一直透過小組及社區工作去拓展案主的自助及互助網絡，近年更重視以網絡工作手法去連結不同類別的案主及小組，亦重視如何建立及發展正規及非正規支援網絡，來達到「社區照顧」的目標，所以社會工作者擁有對於如何建造及增加案主的社會資本有豐富的理論和實踐。如何擴大貧乏人士的社會網絡、加強人際關係的信任，連結不同性質的網絡，社會工作者實應整理及發展本身的經驗，以便在建造社會資本以解決貧窮問題上，作出社會工作專業應有的貢



獻。筆者相信建造社會資本將是香港社會工作研究及實踐一重要的課題。

## 社區經濟發展

社會工作具體建造社會資本來解決貧窮問題的介入可參考「社區經濟發展」(Community Economic Development)的手法。「社區經濟發展」目的是增加貧窮社區中的社會資本以消滅貧窮(Sherraden & Nimacs, 1998; Midgley and Livermore, 1998; Gittell and Thompson, 2001)。社區經濟的建立是為地域上的貧窮及被社會排斥人士建立一以信任、互惠和合作網絡。社區經濟發展的主要目標是重建或建立社區或社群中的社會資本。其中重要的方法是搞活地域上不重複網絡群的結連，串連和在該地域工作或居住的貧窮人士。社區經濟若能夠建立，嵌入其中的社會資本便能不斷累積。而且社區經濟所產生的「區域地緣關係」也能創造一種的團結互助的社會規範去制約純利己的經濟行爲。

在經濟全球化的影響下，全球資本不斷流動，面對資本外移及剝削增加，全球貧窮問題日益嚴重。無論是先進國家的城市，還是第三世界的農村均會面對貧窮、失業、環境、及投資下降等等問題。為解決有關問題，近年在不少國家，包括加拿大、美國、英國等先進國家，以及孟加拉、印度等第三世界國家，均嘗試用「社區經濟發展」的方法來解決上述問題。

社區經濟發展強調以社區為本，自下以上的參與及動員，發揮區內居民擁有未受市場利用的才能、技術與經驗，來服務其他社群中的成員。一方面可以改善居民生活質素；另一方面令參與者重獲生活的意義及尊嚴。具體方法包括創造小型企業增加職位、成立生產及消費合作社、以及推行小社區的貨物及服務交換。外國已經有不少成功的經驗及例子，證明社區經濟發展的方法對重建社區經濟、加強社會融和及推動可持續發展均有成效 (Sherraden & Nimacs, 1998)。

社區經濟發展具體的做法非常多樣化，其中在城市中市區中常用的是在社區內推行以社區為本的經濟活動，創造不同的社會資本，利用資本回饋社區，間接

創造更多就業職位，令社區得到基本的經濟發展，紓緩社區中的貧窮問題。

而且生活在市區舊區的街坊，對社區資源及資訊缺乏掌握。面對日漸衰落的社區，他們的無能及無助感愈來愈強烈。透過社區經濟的建立，可以令居民參與建設及發展屬於他們的社區，而在過程中居民可以掌握更多的資源、資訊，學習如何去提出訴求及將建議反映出來，如何將理想社區透過眾人的力量建設建來，從而達到「增權」的目的。

社區經濟發展的目標是嘗試透過建立或重建社區中的組織，令區內居民增權及改善生活，而且將社會發展及經濟發展兩者連繫起來，在創造經濟機會的同時，關注公民社會的發展。社區經濟發展中的社會目標是令社區中所有的成員能夠有途徑得到保證他們良好生活的所需資源。可以說這與以資產為本的社區發展角度，強調以區內擁有什麼資產為介入手段的方法一脈相承。社區內的失業及貧窮人士、願意參與社區服務的各界人士、被棄置的二手物品、以及長期荒廢的土地及店鋪，均是社區內重要但長期被忽略的資產。這些資產多被棄置、淘汰而不被利用。而社區經濟發展其中一個重要的策略和精神便是重新檢視、保育、使用及發展這些資產，將被「棄置」、「淘汰」的人、物和土地等生產因素串連起來成為可以重新再用的資源，並為純市場經濟之外，提供一個另類的交易系統和生活空間。

利用社區經濟發展手法，增長區內的社會資本，亦符合了資產建設的理念，強調在社區進行社會資本的投資，正正因為社會資本是公共財的特性，所以亦是社區共同擁有的資產，而社區經濟發展計劃對社會資本進行保育及投資，便是集體性的資產建設，令社區所擁有的社會資本以至其他人力及實質資本在社區的層次累積，成為社區可以集體控制並且增值的資產。

## 聖雅各福群會社區經濟互助計劃

近年香港經濟低迷、失業嚴重，不少居民成為失業、開工不足或低薪的勞工，

除了面對入息所得減少令生活困苦外，不少技術勞工原先擁有的技術和才能亦日益貶值，甚至在市場中無人問津。但另一方面社區內的居民由於入息減少，減少了本身的消費，加上大企業的割價傾銷，令社區中的消費愈來愈少，街坊生意愈來愈難做，社區經濟亦日漸破落。社區經濟活動的減少亦進一步令區內的社區網路解體，社會資本的弱化，減低了居民間的互信及資訊流通，所以社區未能發揮過去團結互助的角色，社區自我脫貧的資源愈來愈少，貧窮愈來愈集中，市區舊區出現貧民窟，貧窮及失業的狀況令工作間、家庭、及社區中的社會網路解體，而社會網路解體進一步令居民貧窮及失業問題惡化，貧窮社區陷於惡性的循環（黃洪及李劍明，2001；黃洪, 2004）。

為打破上述惡性循環，香港近年多個非政府組織開展推行不同的社區經濟發展計劃，包括社區貨幣、生產合作社、消費合作社等等，而其中一個嘗試是筆者有份策劃及參與的「社區經濟互助計劃」。計劃是由聖雅各福群會負責組織及推行，希望透過社區貨幣--時分券的設立，促進社區內居民服務及貨品的交換，透過互相幫助的方法，共同重建地區經濟，達到「改善生活、人盡其才」的經濟目標。同時透過增加居民間的信任與溝通，重新建立社區中的組織網路，達到增加「社會資本」，消除彼此之間的誤解與標籤的社會目標。最後，社區經濟互助計劃亦有本身的文化目標，在訂價及交換的過程，令參與者可以討論服務及貨品價值高低的準則，反省日常生活中不合理的假設。

聖雅各福群會是香港一個非政府機構，長期在香港港島的灣仔區為不同的社群提供多種不同的服務，而屬下的社區中心專門負責組織及服務灣仔區的居民。社區中心在二〇〇〇年開展了一年的社區經濟發展試驗計劃後，正式接受了樂施會的贊助，自二〇〇一年十二月份正式成立開始了「社區經濟互助計劃」，至今已經有三年的歷史。由二〇〇三年至今會員人數維持在四百五十名左右。

計劃基本參照美國紐約州 Ithaca HOURS 制度和墨西哥的 TLALOC 社區貨幣制度，然後根據香港的情況修改而成。透過建立以勞動時間為交換單位的時分卷，令居民及小商舖，可以重新組成大大小小的社區網路交換不同的服務及商品。計

劃的起始目標是要增加區內居民的信任，關懷及溝通；在互助的原則下重建區內的社會資本，提倡較平等的勞動，肯定參與者尊嚴，以及實踐「人盡其才、物盡其用、各取所需」，達致社區共用的目標。



### 以時分券為交換媒介

傳統的經濟活動使用的交易媒介是金錢，但這計劃所使用的交易媒介是以時間為單位的時分券。會員以時間為基礎上交換大家的服務，自然亦可以利用自己的服務交換生活上的必需品，一手及二手貨物，以至教育及娛樂等等。

一小時的勞動相當於 60 時分的收入，服務收入可由雙方議價，但最少必須是 60 時分，最多是 240 時分，在現實的交換中，絕大部分以一小時 60 時分為準則。計劃亦容許成員可因應提供貨品及服務的必需成本收取現金。例如當家務助理及補習可以現金收回交通費用，但規定不能全數以現金交換，以維持計劃的獨特性。

時分報



參加計劃的會員可以在定期出版的“時分報”上刊登小廣告(用時分券支付)，列明自己可以提供的服務；服務的範圍無限，由代煲靚湯，帶小朋友上課下課，倍伴病人到醫院求診，到家居維修，補習及中醫應診，理髮，以至法律意見等專業服務。除了日常服務交換外，計劃亦設有「墟市活動交易日」(每月首個星期天為墟期，簡稱來墟)，會員可以自設小攤擺賣二手物、小食、電器或現場提供理髮、美容、中醫等服務。會員可以當場消費，亦可以當場尋找工作。交易專案活動花樣多元化，具社區節日氣氛，可同時進行文化活動(如表演)及二手物品交換。



來墟的交易



服務的交易

在會員參與方面，計劃的最高管理機構管理委員會由會員擔任並由會員選舉產生，會員亦積極參與不同小組及項目的工作，包括來墟、宣傳出版、評估、三文治互助小組(到三文治店領取當日會被棄置的三文治，將之分發予會員及社區內有需要人士)、熱線小組(為會員交換服務進行配對)、共同購買小組(共同購買一些綠色或社區經濟的產品)。而其他項目方面，則有課程發展(讓會員可以擔任導師及學員)、資源運轉站(二手物收集及轉運)及小商舖(招收小商舖加入計劃)。

## 成效分析

以下是根據筆者在 2003 年 9-12 月對計劃所進行的兩年評估研究，整理計劃的經驗及評估計劃的成效。研究以定量及素質研究的方法進行。有關定量研究方面的問卷調查，曾在三個不同時段進行評估：

1. 4-5/2002(計劃推行 6 個月, n=86)
2. 2-3/2003(計劃推行 12 個月, n=72)
3. 9-10/2003(計劃推行 21 個月, n=70)

此分析集中於最後時段的評估報告，需要時會輔以與前段評估作出比較。有關問卷調查以系統抽樣法在會員名單中抽取三分一會員作答，透過電話進行訪問，最後共有 70 名會員成功作答。素質研究方面則在 2003 年 6 月至 10 月期間進行了 12 會員的深度訪談，以及六次的焦點小組訪談，對象包括：低收入、新來港、單親家庭、青年會員等不同對象。

## 被訪會員經濟狀況

根據最後一次評估研究問卷的結果顯示有約兩成(21.1%)被訪會員收入少於每月 3,000 元，但亦有差不多四分之一(23.7%)會員收入超過 15,000 元。另有近四分之一(22.9%)會員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給予貧窮住戶的入息保障)。有三

分一被訪會員只從事兼職工作、另有三成被訪會員從事家庭工作、而有一成半為退休及學生等非經濟活躍人士，而失業及全職工作者不足一成。顯示大部分近四分三會員為貧窮人士，但亦有近四分一會員為非貧窮人士。

### 來墟與服務交換

有近四分一(24.3%) 被訪會員自計劃成立至訪問間曾到達來墟的次數達 13 次或以上，可算是積極參與來墟的活動，另有三成(32.9%)被訪會員曾到達來墟的次數達 4-12 次，可算對來墟有中度的參與，而有四成會員亦有到來墟 1-3 次，只有 1 個會員從沒有參與來墟。會員平均參與來墟的次數是 6.4 次。

在來墟以外交換服務及貨品，有 26 人近四成(37.1%)的會員曾與其他會員交換服務及貨物。有另外六成(62.9%)則沒有進行平日的交換。在有曾經進行平日服務交換的 26 名會員中，在過去一年，有 15 人約六成(57.7%)被訪會員交換的服務達 1-10 次，亦有 6 人近四分一(23.1%)的被訪者有交換的服務 11-30 次，可見在有進行服務交換的會員中已經有交換服務的習慣。交換次數則有所增長，顯示在有進行服務交換的會員中，交換服務經已成為習慣。

在訪問期間，會員所存有的時分券分佈如下，有近半數會員(48.5%)的會員所擁有的時分券少於 60 時分(即 1 小時)，有約三成(27.9%)擁有 60-299 時分(1-5 小時)，亦有近兩成(19.2%)會員擁有 300-1199 時分(5-10 小時)，亦有 4.4%會員擁有 1200 時分(10 小時)以上的時分券。68 名會員共擁有 17,910 時分；每名會員平均擁有的時分券是 263 時分(亦即 4.4 小時)。

初步看來，有關交易及時分(資產)的累積占會員整體經濟交易及生活的很少部份。但對比其他國家的情況，有關交易及資產量亦並不遜色。在 1999 年英國全國的在地交換系統(Local Exchange and Trade System , LETS) 計劃中平均有 72

名會員,而其交易量為£65/會員(Williams, 2000; Williams, 1996)。2002年一項有關29個英國時間銀行(Time Bank)的計劃統計顯示,每計劃平均有61人,每計劃平均交易的時數為1771小時,約每名會員已提供或獲得共29小時的交換。

我們社區經濟互助計劃,會員平均年時分收入為408時分,約6.8小時,以我們計劃中1時分的價值約等於1港元計算,會員的年交易量約為408港元,而英國LETS計劃會員多以中產及另類生活支持為主,其年交易量約為780港元計,我們計劃的交易量較英國為低,但可能是我們計劃中貧窮人士的比例較大,其要進行交易的障礙較大,如必需支付交通費用以交換服務。

從另一角度來看,有關時分交易占其總開支的比例,則我們的計劃則較大。我們有半數會員屬赤貧人士,其月入少於3000元,408時分收入相當於其13.6%每月入息。在英國,以中產者入息時薪£10計,£65交易量相當於其6.5小時的入息,是其每月入息的3%。所以我們計劃對會員的生計改善的影響,尤其是對我們以貧窮會員為主來說,其影響為大。

若與時間銀行的交易量比較,我們計劃會員一年的時分收入是6.8小時,而收入及支出平衡計,收入加上支出(即以提供或獲得的交換)是13.6小時,兩年的交易量相當於27.2小時,但由於未知英國時間銀行推行了多長的時間,因其時間交換量是以累積計,其累積量是29小時,與我們計劃的交易量大致相若。

Giloth(1998)指出貧窮社區出現貧窮的原因是區內的收入及財富被區外的大資本或政府抽離於社區外,而不能用於社區之中。堵塞決口(plugging the leaks)的策略是要介定決口所在,研究堵塞的可行性及設計及推行堵塞的計劃,令社區內的居民在區內留下在區內賺取的入息,令這些入息在區內不斷地來回循環。社區貨幣由於只在某一社區內有交換價值,令有關貨幣的價值不會流失於社區之外,不會經由與跨國企業的與跨國貿易的流失,令本地的資產留在社區之中,這



是一個重要堵塞決口的策略。而且有關社區貨幣可以在社區流傳多次使用，令社區的資產不斷累積。

### 心靈資產的擴大：對貧窮多面向的理解

如果轉化為正規貨幣單位（港元），體系內的總交易額占參與者的日常收入和支出可算微不足道。但如果貧窮包括物質和文化生活的各種面向，那麼計劃的脫貧成效便得從更廣泛和豐富的面向去評估。以下我們根據質性研究的資料，分析對參與計劃的會員來說，什麼是貧窮？脫貧？而計劃對他們來說達到了什麼？

與參與者的訪談發現，對他/她們來說「貧窮」並非僅僅是低收入，而是包含了生活上的多種含義。當被問及參與了計劃之後，較以前是貧還是富了時，他們給出了紛雜多元的答案：

「心靈上富有了...人際關係富有了。」(年青男性，管委成員)

「某程度上富有了...即是我將我自己家裏不需要的東西拿出來賣，家裏多了空間，那麼是不是賺了呢？也就是說我覺得較為環保，你不要的東西就給有需要的人，那我就用時分券買入我自己需要的東西。所以某程度上我是感到賺了的，因為那些東西擺放在家裏是無用的。(中年男性，普通會員)

「你可以找到有一件幾乎是全新的電器，但你又不需要付出金錢，但又不是人家送給你那種感覺，而是自己自己賺回來的。不用問人給予，自己有種價值在這裏。人家給你，你會感覺是己沒有能力，像施捨的感覺」(中年女性，綜接受助人)

總括來說，參與者的角度定義的「**貧窮**」包括：

- 不夠錢用
- 要被迫用被認為是次等的東西
- 被施捨、感覺無能力
- 心靈空虛、社會關係貧乏

除了不夠錢用以外，其餘三項都並非完全由於收入不足而導致，而更多地與

文化觀念相關。貧困群體所以貧困，並不是僅僅由於他們收入低，而更多是特定文化觀念和社會結構的運作方式的結果。社會的組織運作方式為他們設定障礙，因此減弱他們的活動能力和範圍，例如大部分單親家庭主婦整天為家務勞心勞力，卻不被社會承認是重要的工作，沒有獲得應有的報酬和尊嚴，又隔絕於家庭以外的社會關係，而接受幫助(例如綜援)又被政府和社會界定為「被施捨」，再加上消費社會鼓吹的「新」(或潮流)就是好的觀念，為缺乏資源不斷消費的人帶來沉重的壓力，因而製造出貧窮。社區發展計劃能擴大參加者心靈的空間，對文化觀念作出新的思考，這亦是重要的資產建設。

### 對社區/社群的認同及利他主義的建立

另一重要的資產的累積是成員對社區歸屬感的增加，及社區利他主義的建立，這便社區和社群成為一有機及團結的整體。我們調查了會員對計劃的目標達成及本身參與的同意度(1分代表十分不同意,2分代表不同意,3分代表無意見,4分代表同意,5分代表十分同意,)最多會員同意的是「願意協助推行這個計劃」,平均分達 3.84,而其次是認同「計劃令我能夠幫助社區」同意度亦達 3.70,這顯示計劃有效地令會員願意持續參與並協助推行計劃,對計劃有較高的認同,而且更重的是採取一個積極主動的態度,而非只是被動的接受服務及援助。此外,透過計劃,會員覺得可以發揮自己的才能和經驗,可以幫助社區,建立了自尊及自豪感,而且對中國人傳統團結互助的觀念加以保留及進一步發揮。

### 充權的作用: 自尊自強意識的建立

在質性研究中我們更能觀察到計劃能促進互助互惠、循環再用的新文化價值的建立。會員表示在時分券的協助下,人的才能和價值獲得認同,不僅是那些幫助他人的參與者,還包括那些獲得幫忙的。當問及他們較喜歡原由聖雅閣福群會提供的社會服務,還是計劃的交換服務時,積極參與社群交換的計劃管理委員會

核心成員一致表示，相對於作為傳統福利措施下的被動受助者，他們較喜歡從計劃體系獲取服務和物品，覺得在這體系裏更能有自尊和自強。

「我是說這個計劃舒服些…時分券計劃是自己靠自己的勞力去賺嘛！」(中年男性會員)

「一是自己不是殘廢…二是我覺得有些人看待我，我很介意他人如何去看待我…如果我自己是無能力的，是自己身體不是健全的，真是沒有能力，也沒有辦法啦。但是我現在有手有腳，自己也很年輕，也是希望可以做點貢獻」(中年女性，綜援領取戶)

「(時分券)的好處是迫你有一個交換個概念。要我思考如何賺取時分或賺取你給我的東西。第一，令我們(參加者)有交流啦…第二就不會免費得來的，沒有施捨的心態，我覺得這樣是最好。例如你捐贈舊衣物，是免費的我就反而不喜歡。即是大家有交流最重要。施、受都會好些。因為我賺取你的時分我可以肯定到自己有能力，我會更感到開心，不會認為只是你給我」(年青男性，失業人士)

「當然是自力更生較好，你自己勞力得回來的，沒有理由政府這樣派給你嘛…消費與食都覺得安慰些…自己賺回來的，特別是自己做服務的時候，賺到時分回來給自己消費…」(中年男性，綜援人士)

「我要做義工的話，若我應承了，我真的不知如何去拒絕…到時不去又不是太好…但是時分券我有權自己去選擇…我自己想做那一份工作…又跟我時間配合…適合我自己，符合我自己經濟原則。我自己能力又做得到的，就可以選擇一份我自己開心的工作。」(年青男性，在業人士)

當問及他們喜歡使用港元或時分券時，雖然他們都同意正規貨幣在許多方面較時分券有價值，但是他們仍堅持 COME 交換制度一定要使用時分券作為主要交換媒介，因為這體現了另類價值（例如平等）。

「如果用現金便缺乏了大家互助的意義，因為時分券就是大家團體的互助。如果你用錢呢，你會過於斤斤計較，就失去互助的意義。」(年青男性，失業人士)

「當你願意賺時分時，你就好容易會賺到。外面真的是好難找到工做。但是你說真的要選擇，當然是選現金，但若真的只收現金，計劃便沒有意義。因為你賺了現金又可以在外面消費，現金會流失。但是你收時分券，未必在外面用得到，再者你要看外面的工資是十分不公平。」(中年女性，家庭主婦)

### 社會資本的增加: 認識新朋友

	第一年評估		第二年評估	
	數目	百分比	數目	百分比
0個	20	27.8	26	37.7
1-3個	19	26.4	8	11.6
4-6個	11	15.3	13	18.8
7-9個	5	6.9	6	8.7
10-15個	9	12.5	5	7.2
16-20個	5	6.9	2	2.9
21-30個	2	2.8	2	2.9
31-40個	0	0.0	1	1.4
40個以上	1	1.4	6	8.7
Total	72	100.0	69	100.0
	平均: 6.0 人		平均: 8.5人	

對於計劃能否加強會員的社會資本，我們以計劃能否增加會員認識新朋友(增加不同質網路的結連)以及能否增加會員間的信任來量度。在此次評估中，有近一成(8.7%)會員因計劃而認識新朋友達 40 人以上，較在第一年評估時只有 1.4%明顯增加。此次評估中，有近兩成會員(18.8%)認識 4-6 新個朋友，另有 15.9% 認識 7-15 個新朋友。在首年評估時，會員認識的新朋友數目為 6 人，在第二年評估時所認識的新朋友數目為 8.5 人，顯示計劃能令會員認識新朋友的作用持續，增加其社會資本，尤其是屬橋樑(linkage)而非連結(bonding)的社會資本。但我們亦注意到有超過三成半(37.7%)會員並沒有認識新朋友，比首年評估時的 27.8%的比例增加了十個百分點。可見計劃參與者數目愈多，有部份會員容易變成不活躍。可以從以下分析獲得證據。

我們分析會員認識新朋友的數目與其參與來墟次數( $p < 0.001$ ,  $Eta = 0.632$ )及交換次數( $p < 0.001$ ,  $Eta = 0.54$ )呈非常顯著相關，參與來墟及交換次數愈多的會員其認識新朋友的數目愈多，反之參與愈少的會員，其認識的新朋友數目愈少。這

顯示計劃對於一些較活躍的會員能增加其社會資本，但對於一些較不活躍的會員，則增加其社會資本的程度較少。

### 社會資本的增加: 信任的增加

	第一年評估		第二年評估	
	數目	百分比	數目	百分比
對會員的信任度				
5	6	9.0	9	13.0
4	22	32.8	17	24.6
3	31	46.3	28	40.6
2	7	10.4	11	15.9
1	1	1.5	4	5.8
Total	67	100.0	69	100.0
	平均分: 3.37		平均分: 3.23	

根據首年評估，會員對非會員的信任度的平均分數是 3.01 分，這可作為會員信任度的基線，在首年評估中，會員對會員的信任度達 3.37 分，而在第二年評估時信任度略為下降至 3.23，但仍高於基線(對非會員的信任度: 3.01)。

經分析我們發現會員的信任度與其參與來墟的次數呈顯著相關( $p < 0.01$ ,  $Eta = 0.486$ )，但與其交換次數則沒有相關( $p > 0.95$ )。會員參與來墟的次數愈多，其信任度亦愈高，但服務交換次數愈多卻並不能增加會員之間，這顯示會員間能有直接接觸的機會，及有機會活動及閒談對其增加互相的瞭解，及增加其信任度有顯著的幫助，但正規的較接近市場化的交換服務卻沒有這方面的作用。我們期望在下一階段能得到政府撥出空置多年的地下舖位成立計劃自己的小商舖後，會增加會員間在平日也能夠有來墟中的接觸，能夠進一步增加會員之間信任度。

## 機會與網路的增加

很多參與者（主要是來自中國大陸的新移民）在參加這社群交換計劃後，社會網路擴寬了，也提高他們在正規市場裏物色工作的機會，而事實上部分會員真的覓得工作。

「我丈夫亦很贊成我參加，說參加可以識多些朋友...我來到香港都沒有什麼朋友...有個機會可以識多些朋友，大家可以溝通，不用整天在家裏，即使女兒有些事想問人又不知問那個...他好支持我參加這計劃，我就入會，我就叫他一起加入，我們一家人幾個都入了會...」  
(中年女性，新來港人士)

家庭主婦、新移民、低收入人士、低學歷組別和領取綜援人士在貨物和服務交換、其他社群活動參與方面，都較其他的組別活躍。顯示計劃對一些弱勢社群能有效提高其社會網路及參與。此外，他們展示出的信任程度也較其他參與者組別高。他們較全職勞工和男性會員容易結交新朋友。所以其社會資本的增加亦較明顯。我們亦觀察到由於有中介機構/工作人員/組員的存在，會員會較有信心與陌生人交往，並透過認識不同年齡及類型的朋友能建立不同質的社會網路，令社會資本更多元化。

問：「大家看完了時分報的廣告後會不會信任那些刊登廣告的人呢？」

「所以你們機構就很重要，透過你們我們大家都有種親切感，我試過第一次到來墟，我就認識了一個新朋友，好好呀！」(中年婦女)

「我也認識了一個老友呀...今日是她借 30 時分給我去買東西...」  
(中年婦女)

「很開心!因為有多個人一齊工作。如果一個人就好悶，我自己參與計劃其中一個原因就是我想認識多些不同的人。我自己平時相處都是同輩，很多均是畢了業幾年就工作。我想接觸不同的人，尤其是剛剛大學畢業那些更好玩，更有趣。因為我的同

學結了婚，有了子女，更加沒有話題。他們又很忙，這裏可以和不同人接觸都幾很有趣味。」（青年男性）

## 總結

在香港推行社區經濟發展計劃的發展仍是處於摸索的階段，在實踐中仍然遇到很多難題需要克服和解決，例如在改善參加者的生活狀況上效果較最初的預期少，規模太大會令會員參與程度下降等等問題仍有待解決。但我們的評估肯定了計劃能增加參加者的社會資本，而社會資本的增加亦確能有助貧窮人士脫貧。我們亦清楚認識到單靠社區經濟發展，而沒有整體宏觀的社會政策配合，並不能根治日益嚴重的貧窮問題。但從香港推行上述社區貨幣計劃的經驗看出，在中國人社會，以資產為本的社區經濟發展，或以資產建設的策略來協助弱勢社群面對貧窮及社會排斥的問題，是一項重要的策略和介入。

社區經濟發展的介入必須要重視不同質網路之間的結連，一方面要強調共用、共識、共同利益。但同質而過份親密的社會網路往往可能會對內會壓抑差異，對外又可能造成排拒，而成為封閉社區。同質的社群強調面對面、透明之親密關係，忽視中介（mediation）的必須性，使中介陌生者特別在城市之中難以進入封閉社區（也就是將陌生人排拒於外）。而中介陌生者所需要的行政、政治、經濟和文化等網路，由於強調在地互惠直接自主而受壓抑，使得這種社區經濟喪失了處理陌生者的能力，也沒法提出一種民主的環境以容納（而不是同化）差異。家庭和家族便是於同質及親密的社會網路，如何連結社區中不同的家庭，透過有共同的精神和目標的建設，組成有機的社區，但同時又保持不同社群之間的異質性，所謂求同存異，如何令不同層次的資本可以連繫起來，如何組成中介者？這正是對社會工作者的挑戰，社會工作者如何利用社區經濟發展計劃展開發展社會

資本，尤其不同質網絡之間橋樑社會資本。如何擔當社區陌生中介人的角色這些仍需我們進一步的實踐和研究。而上述狀況與西方社會的經濟有非常相近的地方。

筆者對有關香港社區經濟發展的實踐在中國人社會的實踐有初步的思考：

- (1) 中國人文化中強調「自力更生」、個人的自尊感強、希望自食其力，所以過去香港社區工作多以需要為本的社區發展策略，強調對居民的扶助很可能對居民做成去權的作用。一方面很多居民不願意接受他人或其他社區的幫助，因中國人權利意識並不明顯，接受別人的幫助仍像對別人的虧欠，亦像接受別人的憐憫和施捨，而另一方面，接受別人的施予，像必須長久地接受外力的協助。但以資產為本的社區經濟發展政策令他們改變對自己是弱勢社群的看法，令他們重新檢視本身及社區所擁有的資源、能力與技術，強調自己的優勢及資產，而不是聚焦於本身的不足與問題。這令貧乏社群重拾尊嚴，認為本身亦能對社會作出貢獻，及解決本身的問題。所以社區經濟發展計劃符合中國人文化中「莊敬自強」的特點，較容易得到積極的參與。
- (2) 香港有關經驗顯示居民參與社區經濟發展超越單以改善經濟/改善生活/累積為目標，而以改造人際/改善文化/交換為的社會目標與經濟目標並列。中國人對於資本及資產的理解並不單止於物質性或經濟性的理解，對於精神性及社會性的資產，只要有關資產能推動社會及經濟發展亦會予以重視。貧窮人士對貧窮的多元理解，令我們反省社會資本的累積並不必須要指向經濟的發展，社會資本的發展不單是手段亦可以是自在的目的，因為社會資本--社會網路的增加的前提，是人與人之間信任的增加。這信任的增強，令參加者之感受到人與人之間的連繫，在心靈上有更大的空間去對別人及社會作



出更多的關切，而這關切正正是現代社會最為欠缺的。認識更多朋友、可以貢獻自己的才能、可以幫助有需要的人、這些均是生活質素改善的要點，而這種文化亦是社區中共有的心靈與社會資產，如何透過不同的策略去發展這些中國人社會中重視的社會資產與社會資本亦需要我們進一步的探討。

- (3) 還有是在中國人社會有關社會資本的建造層次的問題，社會資本應建基於個人、家庭、社群還是社區層面的問題。由於中國人的集體性較強，過去的社會資本累積的基本單位並不是個人而是家庭/家族。但我們看到過去同質性，封閉社區可能會帶來很多的問題，但現時強調走西方個人主義，將社會資本的單位放回個人的話，個人與個人之間貧富懸殊的基本矛盾又無法根本解決。香港社區經濟發展的經驗顯示，不同層次的資產建設並不是對立，而是可以同時進行，互相補足的。在香港的社區經濟發展計劃中，我們看到社會工作者作為個人、家庭與社區三種層次及在不同不同社群間擔任中介者的角色，亦能打造信任、資訊及規範的三種社會資本的建設。

## 英文參考資料

- Bebbington, A. (1999). Capitals and Capabilities: a Framework for Analyzing Peasant Viability, Rural Livelihoods and Poverty. *World Development*, 27(12), 2021-2044.
- Coleman, J. S. (1988) "Social Capital in the Creation of Human Capital".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94, 95-120.
- Fiegehen, G. C., Lansley, P.S. and Smith, A.D. (1977) *Poverty and Progress in Britain 1953-7*.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Friedman, J. J. (2001). The Role of Microenterprise Development in Stimulating Social Capital and Rebuilding Inner City Economies: a Practitioner Perspective. *Journal of Socio Economics*, 30(2), 139-143.
- Flap, H. D. (1999). Creation and Returns of Social Capital: A New Research Program. *La Revue Tocqueville*, XX(1), 5-26.
- Fukuyama, F. (2002). Social Capital and Development: the Coming Agenda. *SAIS Review*, 22(1), 23-37.
- Giloth, R.P. (1998) 'Jobs, Wealth, or Place: The Faces of Community Economic Development' in Sherraden, M.S. and Nimacs, W.A. (eds.) *Community Economic Development and Social Work*. Binghamton, NY: The Haworth Press, pp.11-27.
- Gittell, R. and Thompson, J.P. (2001). Making Social Capital Work: Social Capital and Community Economic Development. in S. Saegert, J.P. Thompson and M.R. Warren (eds.) *Social Capital and Poor Communities*. New York: Russell Sage Foundation.
- Granovetter, M. (1981) "Toward a Sociological Theory of Income Differences" in I. Berg (ed.) *Sociological Perspective on Labor Market*, Academic Press, pp.11-47.
- MacPherson, S & Lo, O.Y. (1997) *A measure of poverty*. Hong Kong : Dept. of Public and Social Administration, City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 Midgley, J. and Livermore, M. (1998) Social Capital and Local Economic Development: Implications for Community Social Work Practice. in M. S. Sherraden and W. A. Nimacs (eds.) *Community Economic Development and Social Work*. Binghamton, NY: The Haworth Press, pp.20-40.
- Mitlin, D. (2001). Civil Society and Urban Poverty-examining Complexity. *Environment and Urbanization*, 13(2), 151-173.
- Paugam, S. (1999). Weakening and Breaking of Social Ties: Analysis of Explanatory Factors in D. Avramov, (ed.) *Coping with homelessness : issues to be tackled and best practices in Europe*. Aldershot: Ashgate. pp.29-51.
- Portes, A. (1998). Social Capital: Its Origins and Applications in Modern Sociology. *Annual Review of Sociology*, 241-24.
- Portes, A. & Landolt, P. (1996). The Downside of Social Capital. *American Prospect*, 26(May June), -94.
- Portes, A. & Landolt, P. (2000). Social Capital: Promise and Pitfalls of Its Role in Development. *Journal of Latin American Studies*, 32(2), 529-547.
- Putnam, R. D. (1993). *Making democracy work: civic traditions in modern Italy*.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Putnam, R. D. (1995). Bowling Alone: America's Declining Social Capital. *Journal of Democracy*, 6(1), 65-78.
- Putnam, R. D. (1996). The Strange Disappearance of Civic America. *The American Prospect*, 24, 34-48.
- Putnam, R. D. (2000). *Bowling Alone: the Collapse and Revival of American Community*. New York: Simon & Schuster.
- Rankin, B. H. & Quane, J. M. (2000). Neighborhood Poverty and the Social Isolation of Inner-city African American Families. *Social Forces*, 79(1), 139-164.
- Saegert, S. , Thompson, J.P. , Warren, M.R. (2001) (eds.) *Social Capital and Poor Communities*. New York: Russell Sage Foundation.
- Sherraden, M.S. and Nimacs, W.A. (1998) (eds.) *Community Economic Development and Social Work*. Binghamton, NY: The Haworth Press.
- Stevenson, W. B. & Greenberg, D. (2000). Agency and Social Networks: Strategies of Action in a Social Structure of Position, Opposition, and Opportunity. *Administrative Science Quarterly*, 45, 651-678.
- Wilson, W.J. (1987). *The Truly Disadvantaged: The Inner City, the Underclass and Public Policy*.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中文參考資料

李惠斌及楊雪冬(編)(2000)。《社會資本與社會發展》。北京: 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

林南 (2001)。社會資本:爭鳴的範式和實證的檢驗。《香港社會學學報》, (2), 1-38。

政府統計處 (2001)。二〇〇一年人口普查簡要報告。香港: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統計處。

黃洪 (2004)。〈香港邊緣社群社會資本的貧乏〉《香港社會工作學報》第 38 卷第 1 期, 頁 53-71。

黃洪.. Hong Kong SAR: World Scientific, 2004.

黃洪及李劍明 (2001)。《困局、排斥與出路: 香港「邊緣勞工」質性研究》。香港: 樂施會。

黃洪及蔡海偉(1996)。《香港低開支住戶開支模式研究》。香港: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及樂施會。

黃洪及蔡海偉(1998)。《終止及重新領取綜援研究》。香港: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及樂施會。

<全文完>